

编者按

近年来,我国危险废物处置出台了一系列法律法规,危险废物处置日益受到重视。但是,危险废物处置领域依然存在急需解决的问题,需要加强监管,做好长远布局。今年两会上,政协提案中也提到了危废处置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建议。那么,应该如何加强危险废物监管能力,创新管理办法?本版特刊发相关报道,以飨读者。

山东部署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评估

考核细化到县级,考核企业数量增大,明确了覆盖行政区域的要求

◆本报记者周雁凌 季英德

“进一步落实各级政府和相关部门危险废物监管责任,推进危险废物监管能力建设,持续促进危险废物产生单位(以下简称‘产废单位’)和危险废物经营单位(以下简称‘经营单位’)落实处理危险废物的主体责任,严格执行各项法律制度和标准规范,全面提升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水平,确保环境安全。”这是山东省环保厅近日下发的《山东省“十三五”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评估办法》(以下简称《评估办法》)提出的总体要求。

山东省环保厅固废与土壤环境管理处处长吴松民告诉记者:“《评估办法》结合山东实际,有几个创新点。一是全国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督查考核工作方案中没有县级考核,山东省增加了县级考核;二是与国家考核方案相比,增加了抽查产废和经营单位比例,考核企业数量增大,同时增加了对覆盖行政区域的要求,样本代表性更强。三是将‘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抽查合格率’纳入各市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指标体系后,可直接采纳每年对17市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评估工作评级指标中的抽查合格率结果。”

据了解,从2018年起,山东省各市环保部门将按照《山东省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评估工作评级指标》(以下简称《评级指标》)进行自评打分,总结本年度规范化管理评估情况,制定下年度评估工作方案或计划。每年3月底前,省、市环保部门在官方网站上分别公开上一年度对各市、县评估结果,接受社会监督。



▲图为危险废物专项执法检查行动现场。王学鹏 徐立文 葛言摄

■实行分级评估,三级各有侧重

近年来,山东省加快推进危废处置设施建设,全省年利用处置能力达到681万吨,其中利用579万吨,处置102万吨。17市均建设了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医疗废物处置能力约200吨/天。全省建成4家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企业,处置能力为821万台/年。

但由于全省涉危废企业众多,县级监管队伍力量薄弱,实现防控全覆盖存在很大难度;全省危废综合处置能力不足,危废贮存、处置压力明显加大;

全省现有100多家经营单位,多为处理氧化尾渣、废矿物油或综合利用某种单一危废。

为加强全省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深化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评估办法》明确实行分级评估,以市级环保部门为主组织评估。

县级环保部门对辖区内产废单位和经营单位检查评估;市级环保部门对县级环保部门进行评估,对产废单位抽查评估,对经营单位进行检查评估;省环保厅对市级环保部门进

行评估,对产废单位和经营单位进行抽查评估,对全市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情况进行抽查。

通过建立分级制度,解决防控覆盖等难题,将助力管理更加规范。

“各级环保部门均需按照《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对产废单位和经营单位进行评估,并填写《被抽查单位基本情况记录表》。评估可结合季度、半年、年终检查进行,也可结合环保专项行动、‘双随机、一公开’等进行。”吴松民说。

■明确评估要求,确保取得实效

《评估办法》指出,在省级评估中,对各市经营单位(含省级许可的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市级许可的医疗废物处置单位)抽查数量不少于5家。若经营单位总数不足5家时,则全部评估,评估结果计入产废单位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抽查合格率。对各市抽查不少于5家省级重点产废单位。对其他产废单位,各市抽查不少于两家。辖区不足5个县级行政区域

(含),抽查的单位应覆盖不低于80%的县级行政区域;超过5个县级行政区域的,不低于60%。

市级评估要将辖区内持证企业(含省级许可的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废铅蓄电池收集站和市级许可的医疗废物处置单位、废矿物油或废镍镉电池收集站)全部纳入评估。抽查市级重点产废单位不少于60家,若市级重点产废单位总数不足

60家时,则全部评估。其他产废单位抽查不少于10家。抽查的单位应覆盖各市所有县级行政区域。

县级评估要将辖区内持证企业(含省级许可的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废铅蓄电池收集站和暂存点;市、县级许可的医疗废物处置单位、废矿物油或废镍镉电池收集站)全部纳入评估。评估全部市级重点产废单位。

■加强组织领导,严格责任追究

山东省环保厅要求,各市环保部门要把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评估纳入对地方环境保护绩效考核的指标体系。各市、县环保部门要依据国家、省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考核、评估工作方案,制定辖区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评估实施方案,切实加强组

织领导,明确评估的主体责任,落实责任分工。各级环保部门务必强化严谨务实的工作作风,认真评估、汇总数据材料,防止弄虚作假,确保上报数据材料真实、可靠。

吴松民告诉记者:“对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评估评级为A或者企业抽查合格率高

于90%的市、县、省、市环保部门分别通报表扬,对评级为C或者企业抽查合格率低于60%的,省、市环保部门分别通报批评;情节严重的,可采取挂牌督办、约谈当地政府负责人等措施,督促地方政府与部门落实监管责任。”

相关链接

全国土壤污染状况详查进行时

木铲断了,挖出带有冰渣的土壤样品

——北京市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工作侧记

◆本报通讯员张雪晴

在凛冽的寒风中,采样人员已经站立了3个小时。挖断的两根木铲下,是一份带着冰渣的土壤样品。这是北京市按照“土十条”要求,全面启动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工作后,首份采集到的农用地土壤样品。

系统内整合联手 建立健全详查机制

2017年7月31日,环境保护部、财政部、国土资源部、农业部、卫生计生委在北京联合召开全国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工作动员部署视频会议,此次会议成为北京市土壤详查工作启动的一个重要节点。2017年12月18日,记者跟随采样人员见证了第一份土壤样品的挖掘。2018年1月底前,北京市固体废物和化学品管理中心首批完成了117个采样点的土壤样品采集、流转、制备、保存、检测工作,其质控实验室对全过程进行监督检查。北京市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工作全面进入具体实施阶段。

“北京市固体废物和化学品管理中心利用建立团队机制、制定‘2+3’方案、详查企业农用地、公开招标等方式建立了详查工作清单,并逐一落实。”北京市固体废物和化学品管理中心主任唐丹平说。

“土壤详查是需要强大的团队意识和完善的机制才能完成的一项庞杂工作。”唐丹平感叹道,“北京市为此特别成立了以主管市领导为组长、各详查承担单位主管领导、各单位土壤详查工作牵头部门负责人为组员的详查工作领导小组,并建立了专家咨询委员会,健全了详查协调机制和沟通联络机制。我们负责详查牵头工作,监测中心承担详查质控工作,环科院负责土壤样品制备和流转工作。”通过在北京环保局系统内整合联手,打通详查机制的经络。

其次,是要制定方案,明确服务首都的功能定位。唐丹平说:“土壤详查的工作重点是‘2+3’方案。‘2’即农用地和重点行业企业用地两项国家规定动作,‘3’是工业园区、未利用地、土壤环境背景点3项北京市自选动作。‘2+3’方案不仅服务了首都城市功能的定位,也为未来一段时期内北京市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提供了技术支持。”

建立专家库 强化全过程质量控制

说起农用地详查工作,唐丹平仿佛又回到了那些和同志们

烈日下奋战的日子。“300多人已经站立了3个小时。挖断的两根木铲下,是一份带着冰渣的土壤样品。这是北京市按照“土十条”要求,全面启动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工作后,首份采集到的农用地土壤样品。在全国率先完成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单元和点位布设工作。市(区、县)各相关部门各司其职、通力合作,建立了一套包括信息核查、污染范围确定、详查单元划定、详查点位布设、现场点位确认与再调整等工作步骤在内的农用地点位核实布设标准化工作流程,确保高质量、精益求精。”

在企业用地详查方面,详查工作结合北京市污染场地环境管理工作经验,制定了北京重点行业企业补充、筛选原则,以环境保护部下发的重点行业企业名单为待核对象,通过乡镇、区级、市级的三级补充、核实、筛选,形成北京市重点行业企业用地疑似污染地块初步名单。“固管中心也创新性地农用地详查点位布设、核实阶段,再次启动企业信息补充、核实工作,通过三级筛查二次核实,最终形成北京市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名单。”唐丹平说。

如何确保详查工作中的质控工作高标准、高质量完成?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北京市固体废物和化学品管理中心确定了承担农用地详查的两家样品采集单位和两家检测实验室,以及承担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的5家调查采样单位和两家检测实验室。对此,固管中心有着严格的规定。唐丹平介绍,“所有参与详查人员必须经过培训,采用闭卷考试合格后方可上岗的方式确保工作质量。固管中心已累计培训相关技术人员432人次。印发《北京市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工作方案》,建立北京市土壤污染状况详查质控专家库和质量监督检查专家库,强化全过程质量控制。”

2017年,按照北京市土壤详查工作清单,各项工作已顺利完结。这份清单的完结,离不开北京市环保局、北京市农业局、北京市园林绿化局、北京市规划国土委、区环保局和乡镇政府等各单位的通力合作。

唐丹平表示:“下一步,北京市土壤污染详查工作中,‘2+3’方案仍是重点。2018年我们将全面完成农用地详查,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详查完成过半,3项北京市自选动作全面启动。北京必将打好新一年的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



图为北京农用地土壤详查和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现场

国外如何处置废弃物焚烧飞灰和底渣?

——专访环境保护部环境对外合作中心正高级工程师彭政

◆本报记者张春燕

中国环境报:研究国外废弃物焚烧飞灰和底渣意义何在?

彭政:废弃物焚烧产生的飞灰和底渣中含有重金属和二噁英等有毒污染物,焚烧灰渣的管理处置关乎人民健康和环境安全,管理处置不当会造成次生环境污染和健康影响。研究发达国家废弃物焚烧飞灰、底渣管理和处置技术情况,与我国管理处置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从而能为我国提出相关政策建议。

中国环境报:发达国家如何对飞灰进行有效处置利用?

彭政:飞灰无害化控制主要有两条途径,一是从源头破坏去除污染物,即削减污染源;二是降低污染物迁移性,即切断暴露途径。飞灰的环境与健康风险主要来自于其中富集的重金属和二噁英。二噁英虽然毒性较强,但在飞灰中含量甚微,且水溶性极低,控制其迁移相对容易。重金属在飞灰中含量较高,且遇水易溶出释放,是环境风险控制的重中之重。飞灰

中同时也含有硅、钙、铝、镁等作为建材生产有用的原料成分。因此飞灰处置利用首先应遵循无害化原则,在此前提下再考虑回收综合利用问题。

目前,美国、加拿大和除德国以外的欧盟国家主要采用“稳定化固化+填埋”的方式处置焚烧飞灰,瑞士将飞灰中金属分离提取后再进行填埋。德国的焚烧飞灰通过废弃岩盐矿储存。日本主要通过高温熔融、水泥窑协同处置飞灰生产生态水泥或普通水泥,但由于熔融方式能耗成本过高,日本不再新建熔融飞灰处置设施。在飞灰建材生产的综合利用中,要求对飞灰进行繁琐的前处理,其设备投资和运行成本显著高于传统的“稳定化固化+填埋”处置方式。

中国环境报:发达国家对焚烧底渣如何资源化利用?

彭政:底渣中仍然存在重金属的问题,但经过高温焚烧过程后,一定程度上可对其产生稳定化的作用。底渣的主要组成为灰分、石子、玻璃、陶瓷和金属等。德国、瑞士、荷兰等

国对底渣中铁、铝、锌等金属进行了回收利用。

欧盟国家中除瑞士将底渣归为反应性物质外,其他欧盟国家均将处理后的底渣应用于道路路基材料、降噪墙、筑堤的内部基材或水泥生产的集料,以及用于生产人行道砖、瓷砖等。荷兰和丹麦将近乎100%的底渣用于道路建设。比利时主要将底渣用于再生建材,德国将90%的底渣用于道路建设,法国将80%的底渣用于市政工程建设。这些国家都对利用底渣特定用途所需要满足的特性和质量进行了规定,在底渣综合利用前,需要相关管理部门进行审批许可。

中国环境报:我国与发达国家在焚烧灰渣管理处置方面有哪些对比?

彭政:目前,我国生活垃圾焚烧飞灰主要通过稳定化、固化+生活垃圾填埋场填埋的方式处理。在焚烧飞灰综合利用方面,有关企业开发了“飞灰水洗+水泥窑协同处置技术”和“飞灰烧结生产轻质骨料处置技术”,均可实现万吨

飞灰年处理能力。上述飞灰综合利用技术均能有效实现飞灰的无害化和资源化,并且缓解对填埋场的需求,但在设备投资和运行成本方面都不同程度地高于“稳定化固化+填埋”处置方式。

由于缺乏有效激励政策,综合利用处置技术推广应用进展缓慢。此外,我国存在大量闲置的废弃盐矿井,目前尚未进行相关开发利用。但值得关注的是,我国仍不同程度地存在由于飞灰非法倾倒、非法处置利用导致的污染环境和危害人体健康问题。

与欧美日管理要求进行对比,我国只是将焚烧底渣作为普通废物对待,由于焚烧底渣仍存在一定污染物浸出风险,不加限制的底渣利用和堆放存在一定环境风险。我国在底渣资源化利用方面,主要对铁质成分回收,其他有色金属没有有效回收利用;此外,也缺乏相关资源回收利用技术。

中国环境报:在焚烧灰渣管理方面,发达国家的做法带

来哪些启示?

彭政:一是加强焚烧飞灰管理处置的监管。废弃物焚烧企业要将飞灰的产生、贮存、利用、处置等情况纳入生产记录,做好管理台账。环保部门定期对废弃物焚烧企业飞灰管理进行审核、监测,每年定期将监测情况向社会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二是因地制宜确定飞灰处置方式。我国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经济发达地区,可优先考虑飞灰综合利用技术,以安全填埋为辅;中西部欠发达地区则应采取以安全填埋为主、资源化利用为辅的处置方式。

三是开展岩盐矿焚烧飞灰贮存研究。可借鉴德国经验,开展地质构造、环境风险等方面可行性研究,探索危险废物的深井封存技术。

四是关注焚烧底渣综合利用的环境风险。调研评估我国焚烧底渣处理和利用情况,摸清我国污染物环境释放特性和底渣成分特性,结合我国情况,提出适应区域特征的底渣处置利用策略。

枣强5企业签下“净土”责任书

本报记者张铭贤 通讯员张斌衡水报道 河北省衡水市枣强县政府网站近期公开了县政府与5家重点企业签订的土壤污染防治责任书。责任书中明确了企业在土壤污染防治工作中的主体责任和具体要求,这标志着枣强县“净土行动”拉开序幕。

据了解,责任书中明确了企业对建设用土壤污染防治承担主体责任。造成土壤污染的单位或个人须承担治理和修复的主体责任,且土壤污染的治理和修复责任不会随着责任主体的变更和土地使用权的转让而发生灭失。除明确主体责任外,责任书

还要求企业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对土壤污染隐患的排查、整改,并有效防范新改扩建项目、拆除活动以及危废贮存、运输对土壤造成的直接污染和二次污染。同时,政府每年都将组织相关部门对企业土壤污染防治措施的落实情况考核,考核结果也将向社会公开。

目前,枣强县“净土行动”实施方案已初步敲定。枣强县将有效整合全县41个土壤污染防治成员单位的力量,对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涉及到的9个方面、28个类别、50个事项的工作责任、具体措施、完成时限等内容进行分解、细化、落实。